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码：2012-080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聘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至公司 2012 年度报告披露日。

自公司改制以来，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一直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因其已发生分立、合并，公司决定不再聘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财务审计机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指引》等规章制度、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公司章程》、《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公司审计部对拟聘任的上海市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执业资格和从业情况、业务能力等作了调查，撰写了《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调查报告》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2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进行了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在专业能力以及审计职业道德上能合理保证审计报告的质量，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且有利于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同意公司聘任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将该事宜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议。

2012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改聘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题，同意聘任同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张琪、鞠家星、蔡敬侠对公司改聘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二日